

# 河北省大广高速公路 衡大段筹建处文件

冀高衡大字〔2009〕16号

## 转发河北省交通厅关于河北省高速公路 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总监办、各驻地办、各项目部：

现将《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冀交基〔2009〕18号）转发给你们，并要求如下：

一、各单位要深刻领会《通知》精神，认真研阅《通知》要求，高度重视此次建设质量年活动。

二、各单位要成立质量年活动专门机构，明确具体工作目标，制定质量年活动具体实施细则，各项目部实施细则经驻地办审查，报总监办批准后上报筹建处备案；各驻地办实施细则报总监

办批准后上报筹建处备案；总监办实施细则于 2 月 24 日前报筹建处审批。

附件：1. 转发《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冀高工〔2009〕45 号）

2. 《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冀交基〔2009〕18 号）



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日

（筹建处第 42 号施工管理通知）

**主题词：建设 质量 活动 方案 通知**

河北省大广高速公路衡大段筹建处综合办公室      2009 年 2 月 20 日



本1

#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团)文件

冀高工[2009]45号

签发人: 康彦民

## 转发《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 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 活动方案的通知》的通知

大广京衡段筹建处、大广衡大段筹建处、邢汾筹建处:

现将冀交基(2009)18号文《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要求如下:

一、认真研阅《方案》要求,高度重视工程建设质量。

二、根据《方案》要求及项目工程特点,明确具体工作目标,成立专门机构,初步制定质量年活动具体实施细则,于2月25日前报高管局工程管理部,高管局汇总修改后下发执行。

附：《河北省交通厅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冀交基（2009）18号）



主题词：转发 质量年 活动方案 通知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集团）办公室 2009年2月10日印发  
(共印10份)



# 河北省交通厅文件

冀交基〔2009〕18号

## 河北省交通厅 关于印发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 质量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设区市交通局、厅直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提高我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和安全水平，省厅决定在全省开展为期两年的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现将《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并结合本地区具体建设项目实际，制定本单位的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于3月底前报省厅质量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厅基建处）。

二〇〇九年一月二十日

（联系人：赵静波 联系电话：0311-83054672 13933150660）

## 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方案

2009 和 2010 年我省续建和新开工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将再创历史新高,达到 33 条(段),施工里程 2957 公里,项目总投资约 2000 亿元。全部建成后我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将达到 5779 公里。如此大的建设规模,加之我省高速公路建设项目已经由平原区向山岭重丘区转移,工程地质条件复杂,施工技术难度加大,工程质量管理任务十分艰巨。

值此新一轮高速公路建设高潮之际,为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确保工程质量和效益,推动高速公路建设工程质量和管理水平再上新台阶,省厅研究决定,自 2009 年开始在全省连续两年开展“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现制定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以下简称“质量年活动”)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树立新的质量理念,应用科学技术方法,加大高速公路建设管理力度,确保高速公路建设质量,提高高速公路的使用性能和安全性能,实现全省高速公路建设又好又快和可持续发展,更好地服务于全省经济建设。

### 二、活动目标

通过质量年活动,实现六个目标:

(一)质量意识进一步增强。牢固树立“百年大计、质量第一”的思想,以工程质量为核心,抓实、抓细、抓好各项质量管理工作,努力提升全员质量意识,不断提高工程质量。



(二)建设市场开放有序。建立起“统一开放、竞争有序、诚信守责”的公路建设市场体系。继续完善招投标制度,精确细化招标文件,特别是技术规范编制,合理划分标段,择优选择从业单位,使转包和违法分包现象明显减少。

(三)执法执纪监督力度进一步加大。严格落实技术质量责任制,使“政府监督、法人管理、社会监理、企业自检”的质量保证体系得到有效落实、正常运转。突出政府监督各层面的监管力度,使之形成规范化、常态化。

(四)精细化管理全面推进。通过强化工程技术管理,使工程管理从随意化到规范化、从经验型向科学型转变,工程项目管理逐渐达到标准化、专业化和程序化。

(五)工程建设者素质全面提升。强化责任意识,全面落实质量责任制,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使工程建设者不仅达到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而且具有更高的职业道德。

(六)全省高速公路建设项目质量优良率达到100%,合同段质量优良率达到90%以上。

### 三、活动安排

(一)活动范围:2009—2010年在建高速公路项目。

(二)参加单位:省市交通主管部门、公路管理部门、质量监督机构、项目从业单位。

(三)时间安排:质量年活动总体时间安排为2009年3月至2011年3月。

1. 2009年3月至5月为组织动员阶段;
2. 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为具体实施阶段;
3. 2011年1月至2011年3月为总结评比阶段。

#### 四、活动内容

##### (一)组织动员阶段

1. 组织机构和工作职责。省交通厅成立由主管副厅长任组长,厅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的“河北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杨国华

副组长:潘晓东

成 员:袁栓瑞、戴为民、康彦民、刘进明、冯西禄、暴连胜、  
李书岐

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全省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对各地市质量年活动的开展情况进行检查指导,对成功经验进行总结交流和推广,对质量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评比考核和表彰工作。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潘晓东

副主任:戴为民

成 员:康 斌、赵宝平、陈 勇、张建平、张维超、李保良、  
党永强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质量年活动的组织、总结、评比等具体工作,办公室设在省高指办。

为切实做好本次质量年活动,省厅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工作职责如下表。



## 相关部门职责分工

| 序号 | 部门   | 职责                            | 具体工作                                                                  | 责任人 |
|----|------|-------------------------------|-----------------------------------------------------------------------|-----|
| 1  | 基建处  | 高速公路建设<br>总体协调                | 指导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开展, 总结交流和推广成功经验, 组织评比考核和表彰工作, 每年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综合督查, 组织总结考评等工作。 | 戴为民 |
| 2  | 综规处  | 组织协调建设项目<br>前期工作              | 负责项目建议书、工可报告等前期管理工作, 注重提高前期设计质量。                                      | 袁栓瑞 |
| 3  | 公路局  | 负责施工过程<br>监督管理                | 负责施工现场监督管理, 每年对每个项目组织一次检查。                                            | 康彦民 |
| 4  | 质监站  | 具体负责对工程<br>质量监督检查             | 对工程质量进行抽查, 每年对每个项目组织二次以上的全面检查, 专项检查 and 巡视检查。                         | 冯西禄 |
| 5  | 招标办  | 负责对招投标进行<br>监管, 并参与建设<br>市场管理 | 规范、指导、监督检查项目招投标活动。                                                    | 暴连胜 |
| 6  | 监察室  | 对开展质量年活动<br>进行全程监督            | 监督活动开展是否公平、公正、公开, 监督工程各环节是否合规合法, 对党风廉政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 刘进明 |
| 7  | 宣传中心 | 负责宣传报道                        | 重点对质量年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 李书岐 |

相关设区市交通局和厅直项目法人单位要根据省厅的活动方案制定本单位的质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 成立相应机构, 组织、指导辖区内有关单位开展质量年活动。明确质量年活动具体职责, 督查质量管理各项措施的落实, 总结推广质量管理经验, 宣传质量年活动成效, 表彰奖励辖区内先进单位和个人。相关市交通局和厅直项目法人单位的“高速公路质量年活动实施方案”应于 2009 年 3 月底前报省厅质量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

相关建设管理处(筹建处)负责具体实施工作, 根据项目工程特点制定质量年活动具体实施细则, 组织开展本项目质量年活动。



要明确具体的工作目标,通过精细化管理,解决本项目存在的质量问题。

2. 学习培训和宣传报道。各有关单位要围绕质量年活动,组织培训和学习,强化质量意识。省厅将收集整理有关质量管理的法律、法规、办法等文件,编制《河北省高速公路质量年活动文件汇编》,供工程建设管理人员学习。每年的5月份定为我省质量年活动宣传月,各有关单位应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等各种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报道活动。省高指办利用建设简报和网站,设立专栏,及时报道质量年活动情况。通过积极宣传、广泛发动,形成全社会关心高速公路建设质量的良好社会氛围。

3. 组织一次工程质量大讨论活动。2009年在建的高速公路项目,项目法人单位要在2009年5月之前组织一次质量大讨论,全面总结本单位高速公路建设质量状况,准确评价建设质量总体水平,分析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并供新开工项目参考。

## (二)具体实施阶段

2009年6月至2010年12月为具体实施阶段,质量年活动在原有的质量管理基础上,主要开展6项活动,力推7项制度。6项活动是:

1. 群众献计献策活动。结合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和工作实际,积极开展群众献计献策活动。各级管理部门要在2009年6—8月份深入工地,广开言路、善纳良言,与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人员广泛座谈、交流,分析存在的质量问题和管理的薄弱环节,就加强工程质量管理提出具体意见及建议。

2. 加强招投标监督管理活动。一是加强招投标监管,维护市场公平竞争。各级管理部门应加强对招投标工作的监管,强化招



投标环节监督,重点查处围标、串标、借资质投标的不法行为。充分发挥信用等级评定作用,探索更加科学的评标办法,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提倡合理标价,择优选择从业单位。二是提高招标文件的编制水平。特别是要细化技术规范的编写,突出明确质量目标,把重点、难点、关键点部分的要求精细化。三是按照合同要求,兑现履约承诺。首先项目业主单位要做好履约工作,不应制定“霸王条款”、充当强势业主。其它从业单位更要严格履行合同约定。四是加强对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合同履约的管理。更换人员必须经项目法人批准,有效控制转包和违法分包现象。五是认真查处群众投诉举报问题,完善招投标活动违法违规行为的公告公示制度。

3. 提高设计质量活动。高速公路勘察设计单位要按照“安全、环保、耐久、经济”的要求,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贯彻“六个坚持、六个树立”的公路建设新理念,始终把质量安全放在第一位。主动开展设计回访活动,不断优化完善设计工作。施工阶段切实做好设计服务,严格设计交底,特别是要加强关键工序、关键部位的交底,检查施工过程是否落实了设计意图。桥隧工程项目要实行方案风险评估制度和结构安全评价制度;勘察设计实行监理制或双院审查制。设计工作向开放式、动态式设计转变,山区高速公路的隧道及路基边坡、截水沟、排水沟、绿化等要实行动态设计;服务区、机电工程等附属设施要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实施、同步投入使用。

4. 提高施工质量活动。要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思想,切实履行质量责任人的责任,要以精细化管理为主线,狠抓施工细节管理。从文明施工建设抓起;从原材料质量源头抓起;从强化施工工



艺控制抓起;从一线劳务人员的技能培训抓起。要加强对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技术交底,确保上下工序无缝衔接。要重视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推广应用。对成熟技术(例如流态水泥粉煤灰回填台背和基坑的技术、山区高填方路基强夯或冲击压实技术等)要做出使用要求,普遍应用。对以前好的做法(例如隧道施工超前预报动态监控技术、石灰100%过筛的工艺、结构物集料水洗和混凝土集中拌合等做法)要继续坚持使用,同时不断研究解决影响工程质量的技术难题。质量监管工作“要求要高、管理要严”,要以“预防为主”,切实把质量法规制度和科学管理落到实处,切实把过程控制和提高一线人员的质量意识落到实处。不仅要监管工程实体质量,更要注重监管质量行为。

5. 开展“监理企业树品牌,监理人员讲责任”行业新风建设活动。根据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要求,结合“试验检测专项治理活动”,我省将在高速公路率先开展“监理企业树品牌监理人员讲责任”行业新风建设活动。各监理单位要按照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要求,结合我省质量年活动,制定本单位的具體活动方案,并认真抓好落实,切实树立行业新风。

6. 征集评选优秀论文活动。为落实科学发展观,建立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在质量活动年中,充分发挥河北省公路学会学术交流方面的桥梁纽带作用,适时开展征集评选优秀论文活动。论文征集和评选活动旨在探讨、交流先进质量管理理念、经验和方法,促进管理人员学习、运用先进质量管理理论和方法,提升质量管理水平。撰写的论文要求主题明确,论据充分,逻辑性强。

在贯彻执行原有质量制度的同时,还要重点力推以下“七项制度”。



1. 实行项目技术质量责任制。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和省厅关于“落实公路工程质量责任制实施细则”的要求,填写《工程质量责任登记表》,并按规定程序进行确认、审核、公示和报备。项目法人和执行机构负责人对工程质量负总责。分管领导对工程质量按职责分工负全责。各项目必须配备高级工程师以上职称并具有实际工作能力的总工程师,对工程技术、质量具体负责。分管工程的部门要配备充足的技术、质量专业人员,切实解决工程问题。

2. 实行信用等级评定制度。按照诚信体系要求,以每个项目为载体,对各从业单位在招投标、履约、质量、安全、能力、水平等方面的业绩进行信用等级评定,其信用等级是资格预审的重要评判依据。各单位要按要求及时采集、录入从业单位业绩信息,以对其做出准确信用评价。

3. 实行建筑材料业主管控制度。项目业主要在目前重视进场材料管理的基础上,更加重视材料源头管理,即材料厂家和供货渠道。在公正、廉政的前提下,在合同约定和依规运作的情况下,逐步扩大建筑材料甲控的范围,创新甲控措施,有效控制原材料质量。

4. 实行第三方专业检测和咨询顾问制度。推行通过招标选择第三方检测机构制度,以有效打击数据虚假行为。要创新工作机制,采取明检、暗检、专检、抽检相结合的方式,充分发挥第三方检测机构作用。要把专业咨询及技术顾问制度化,请专门技术机构为项目分项质量把关。

5. 实行一线骨干人员登记制度。为有效制止工程转包和违法分包,掌握一线工程实际技术能力,项目业主对各合同段各分项工程的一线主要技术工人实行实名登记制度(例如每个结构物钢筋、



电焊、木工、起重等工序的技术骨干工人),并明确要求此类人员不得使用劳务,必须是承包商或合法分包商的内部人员。各项目管理单位要结合省厅质量责任制的有关要求,制定具体管理办法,实行动态管理,确保人员真实、技术可靠。

6. 实行精细化管理制度。各项目管理单位要按照省厅公路建设项目精细化管理指导意见的要求,结合项目实际,对本项目精细化管理做出具体方案。巩固完善首件工程认可制、三阶段验收制、关键部位管理等一系列做法,推出新的精细化管理措施,以确保各环节工作到位、质量优良。施工单位对本合同段工程要进行认真的技术分析,对关键工序、重点工艺编制切实可行的施工方案,方案中要明确任务、责任人、质量目标、施工方法以及控制措施等,经批准后方可进行施工。

7. 实行项目质量全面督查制度。加大项目监督检查力度。一是提高督查频率。省质量监督站要制定具体检查方案,采取省质监站和市质监站联合的方式,每年对每个在建项目开展至少两次以上的全面质量检查。二是多层次督查。各级管理部门要开展高端重点督查、部门详细检查。省厅每年组织对在建项目进行全面督查,突出对工程质量的检查。特别加强对重点项目、关键工程的督导检查。三是要务求实效。检查过程要闭合,存在问题要整改,纠正情况要反馈。四是开展专家咨询检查。要适时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指导。五是提高督查水平。要利用信息化和高科技检测手段,用数据说话,用图像说明,提高督查权威性。六是要重视群众举报的督查。对群众反映的问题要高度重视,及时了解情况、及时发现问题、及时予以处理。

### (三)总结评比阶段



各级管理部门要全面总结质量年活动经验,评估质量年活动成效,要对质量年活动中涌现的质量管理出色、技术控制过硬、建设成效突出的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省厅每年将表彰管理好的5个建设管理单位、10个监理单位、20个施工单位;通报批评管理差的1个建设管理单位、3个监理单位、5个施工单位。对发生质量事故的单位,将进行通报批评,并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在全面总结各项目质量年活动经验的基础上,省厅将于2011年召开全省高速公路建设质量年活动总结大会,推广各项项目的成功经验,表彰奖励质量年活动成绩突出的单位。各市可参照省厅模式,分年度对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 五、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切实抓好“质量年活动”。各单位要高度认识本次质量年活动的重要意义,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克服一切困难,通过各种方式、方法展示交通部门确保高速公路建设质量的决心和能力。

(二)精心安排,认真组织。各单位要按照省厅要求,成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制定明确的阶段工作目标,周密部署、精心安排,在短期内形成质量年活动的高潮,有效解决突出的质量问题,确保活动取得明显成效。

(三)加强督导考核。各单位要按照省厅质量年活动方案的要求,分解任务,落实责任,做好督导检查。要经常组织日常检查、随机检查,厅公路局和质量监督站根据部门职责分别组织开展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时上报省厅。省厅每年进行综合督查(具体督查办法另行制定),每年底通报督查情况。省厅根据综合督查情况和各职能部门的检查结果每年对全省从业单位进行大排名,并将参



建行为记入我省建设市场信用档案。

各相关设区市和厅直项目法人单位要加强日常质量检查和监督工作,每年对质量年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总结,对有关单位质量管理工作进行评价。各级质量监督机构,以及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检测等从业单位作为质量年活动的主体,一定要按照质量年活动方案的要求,认真做好各项工作,确保质量年活动各项措施的贯彻落实。

(四)加大培训及宣传力度。各级管理部门要积极开展技术交流与人员培训,鼓励技术创新,做好科技成果推广。省厅宣传中心要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各市要与报社、电台广泛合作,推广先进经验,营造质量氛围。

高速公路建设质量事关高速公路投资效益、事关全省交通形象、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各级管理部门务必高度重视,要通过质量年活动,切实加强质量管理,提高工程质量。用实际行动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促进高速公路建设又好又快发展。

**主题词:印发 高速公路 质量 方案 通知**

**抄报:省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河北省交通厅办公室

2009年1月20日印

(共印 50 份)

